

证券代码：001314

证券简称：亿道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利润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9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2、本次利润分配以股本 141,446,300 为基数，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道信息”）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62,969,548.3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30,532,437.87 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2,969,548.34 元。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股本 141,446,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90 元（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12,730,167.00 元。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024 年度公司未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24 年度累计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12,730,167.00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7.35%。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730,167.00	46,856,073.43	70,223,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082,959.92	128,812,181.93	197,179,218.6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30,532,437.8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2,969,548.3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9,809,240.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0,024,786.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9,809,240.43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年平均净利润为 120,024,786.83 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29,809,240.43 元，约占 2022—2024 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108.15%，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预期和信心，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本着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

司监事会认为，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相适应，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对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一日